# 政府工作报告

上接第一版

启动全国乡村治理体系首批试点县建设。全力抓好习近平总书记访缅成果涉及云南事项的贯彻落实。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加快推进。合作建成老挝首个石油炼化项目、首条高速公路。举办“永不落幕的南博会在线展”。中国（昆明）、中国（德宏）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加快建设。

（七）*着力加强污染防治，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认真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坚决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大力修复赤水河流域生态环境，六大水系出境跨界断面水质100%达标。洱海、滇池保护治理深入推进，抚仙湖、泸沽湖水质保持Ⅰ类，星云湖、异龙湖水质由劣Ⅴ类转为Ⅴ类。州市政府所在地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8.8%。能耗双控目标全面完成。化肥、农药使用量连续下降。稳步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初步建立“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建成一批美丽县城、美丽乡村、美丽公路、美丽湖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坚持最高标准，全力以赴筹备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

（八）*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不断提升人民生活质量*。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攻坚，开展控辍保学专项行动，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6.15%，新建、改扩建普通高中133所，深化本科高校学分制改革和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创建一批全国文明城市，促进文艺创作，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建成一批贫困地区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加快建设国家和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三甲医院实现州市全覆盖，综合能力达标县级医院跃升到122个，历史性消除疟疾，在全国率先实现艾滋病防治“三个90%”目标。全省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3958万人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4572万人。继续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累计投入社会救助资金125.69亿元，清欠农民工工资1.85亿元。提质改造100个公办养老机构。坚决打好第四轮禁毒人民战争收官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达98.05%。坚决取缔和严厉打击非法野生动物市场和交易。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双拥、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广播电视、地方志、体育、防灾减灾等工作取得新成效。10件惠民实事全部完成。

一年来，我们持续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扎实开展资源性领域腐败、领导干部违规借贷等问题专项整治。坚持依宪施政、依法行政，自觉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2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773件、政协提案794件。

各位代表！“十三五”时期，是我省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时期。五年来，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一个跨越”“三个定位”“五个着力”的要求，准确把握云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四个突出特点”，认真落实“四个方面的重点工作”，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十三五”规划目标基本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位居全国前列，经济总量实现历史性突破，在全国的排位从2015年第23位跃升到第18位；世界一流“三张牌”扎实推进，绿色能源成为第一大产业，高原特色农业全面提升，智慧旅游站到行业制高点，服务业撑起“半壁江山”；五年新增高速公路5000公里，迈入高铁时代、新增里程超过1000公里，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以“四个彻底转变”的革命性举措抓好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森林覆盖率提高到65.04%，城乡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彻底消除中小学校C、D级危房；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提升，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效显著，边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改革开放全面深化，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迈出坚实步伐；政治生态全面修复净化，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全面提振。

回顾这五年，奋斗的历程充满艰辛，取得的成就令人鼓舞，积累的经验弥足珍贵，这就是：必须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行；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决做到对党中央决策部署闻令而动、令行禁止；必须胸怀“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必须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必须坚持人民至上，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必须坚持科学决策和创造性落实，牢牢把握发展的主动权。

各位代表！“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发生深层次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全省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各界人士，向驻滇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和各条战线的同志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向所有关心支持云南的中央部委、中央驻滇单位、兄弟省区市、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欠发达”仍然是云南的基本省情，既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又有与现代化差距较大的问题。与全国相比，存在“两个30个百分点”和“三个10个百分点”的差距。即：全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30个百分点左右，这“两个30个百分点”说明了我们的巨大差距；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中等收入群体比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10个百分点左右，这“三个10个百分点”分别代表了“产、城、人”三个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关键因素，说明了差距的重要原因。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仍然不牢固，科技创新和人才资源短板突出；产业层次不高；市场主体数量偏少，民营经济占比低；农业产业化水平不高，县域经济不强。区域、城乡发展不平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繁重，民生短板较多，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基础不稳固，各类风险隐患多元多样多变，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需要不断增强。我们要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十四五”主要目标任务

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十届十一次全会精神、省委关于制定“十四五”规划的建议，省人民政府编制了《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请大会审查。

《纲要（草案）》立足2035年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出“一个达到中位，三个全面建成”等远景目标，以远景目标锚定“十四五”发展目标，提出实现“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达到新水平、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取得新进展、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迈出新步伐、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边疆治理能力实现新提升”6个方面定性目标和“经济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生态、安全保障”5大类24项定量指标。《纲要（草案）》编制中，我们注重把握以下4个方面要求。

（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进入新发展阶段，要坚持以大历史观把握新特征，立足欠发达基本省情，继续保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势头不减、力度不减，与全国同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贯彻新发展理念，要坚持以深厚的人民观践行新要求，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切实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融入新发展格局，要坚持以正确的现代化观承担新使命，找准着力点和突破口，全面提升我省在新发展格局中的嵌入度、贡献度和价值链地位，努力成为强大国内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国际市场之间的战略纽带，“大循环、双循环”的重要支撑。

（二）*体现“三个定位”的战略引领*。在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上，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要义，努力在全面加强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领导、加快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等方面作示范。在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上，把握“保护”的核心要义，努力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走在前列。在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上，把握“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和全国发展大局”的核心要义，着力提升基础设施、产业体系、外贸外资、开放载体、金融服务、人文领域的辐射力，实现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

（三）*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在高质量发展上，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努力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在高品质生活上，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的民生建设，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让各族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高效能治理上，建立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现代治理体系，全面提高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不断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确保边疆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四）*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目标导向上，锚定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不断提高“新四化”的质量和水平。问题导向上，重点聚焦“产、城、人”的要害短板，迎难而上，精准施策，力争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加快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结果导向上，全力防风险、补短板、争先进，为党夯实在边疆民族地区的执政基础，为国家守好国门，为各族人民谋幸福，把习近平总书记为云南擘画的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向习近平总书记、向党中央、向全省各族人民交出一份合格的答卷。

## 三、2021年重点工作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巩固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成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科学精准落实宏观政策，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强化科技战略支撑，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努力在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上不断取得新进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综合各方面因素，建议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以上，进出口总额增长15%，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粮食产量达到1905万吨，万元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今年要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切实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建立健全“一平台、三机制”，建立全省统一的救助平台，实现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全覆盖；建立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产业帮扶全覆盖；建立股份合作机制，实现村集体经济全覆盖；进一步弘扬新时代“西畴精神”，建立扶志扶智长效机制，实现培训就业全覆盖。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实施脱贫村提升行动，集中支持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设。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规划建设100个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000个精品示范村、10000个美丽村庄。建设高标准农田480万亩。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专业村，发展林下经济。实施乡村文化振兴工程。继续推进树立婚育新风工作。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工作，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落实提高村干部补助和奖励标准的政策。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大力推进村庄规划，持续建设“四好农村路”，完成农房抗震改造10万户。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提高乡村善治水平。加快补齐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开展“千企兴千村”行动。

（二）*全力推动产业强省建设*。牢固树立产业兴省富民理念，坚持“两型三化”产业发展方向，大抓产业、主攻工业，打造一批万亿级支柱产业和千亿级优势产业，不断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新优势*。持续打造绿色能源牌，做好“材”字大文章。加快国家大型水电基地建设，推进800万千瓦风电和300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培育氢能和储能产业，发展“风光水储”一体化，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9500万千瓦左右，完成发电量4050亿千瓦时。推进石化产业“稳油强化”，大力发展精细化工。完成煤炭企业整治重组，推进煤矿“五化”改造，有序释放煤炭产能。能源行业增加值增长11%以上。加快建设绿色制造强省，打造“中国铝谷”和“世界光伏之都”，绿色铝硅产值突破1000亿元。持续打造绿色食品牌，实施“一二三”行动。全面推进“一县一业”，高标准创建10个乡村振兴示范园区、20个“一县一业”示范县，培育100家重点龙头企业，建设200个高水平产业基地。聚焦种子和电商两端，推进建设国家重要制种基地，农作物良种覆盖率稳定在96%以上；开展农业电商提质增效行动，加快建设100个直采基地，持续推进“云品”出滇。推广农业生产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建设一批绿色有机示范基地和数字农业示范基地，有机农产品认证面积达到300万亩。持续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牌，创建国际康养旅游示范区。聚焦“文、游、医、养、体、学、智”全产业链，打造以大滇西旅游环线为代表的旅游新品牌，建设旅游大数据中心，建立智慧旅游标准体系和统计体系，发展新型乡村旅游，开发生态旅居、休闲度假、户外运动、研学科考、养生养老等新业态新产品，加快建设高原特色体育训练基地群，建设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

*重塑支柱产业新优势*。推进烟草业、旅游业、有色产业优化升级。建好原料第一车间，实现高端卷烟品牌突破，巩固提升优质烟叶强省和云南卷烟优势地位，烟草制品业增加值增长3%左右；深入推进“旅游革命”，着力提升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水平，建成运营50个半山酒店，创建10个“高A级”景区、2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发展先进有色金属产业集群，有色行业增加值增长20%以上。划定工业用地红线和产业用地范围，推广工业项目标准地制度。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产业发展“双百”工程。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坚持高端化、集聚化、国际化，推进合金功能材料、电子浆料、电子信息材料、环保催化材料、稀贵金属新型功能材料等新材料迈向中高端。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现代中药、仿制药，加快新冠疫苗生产上市步伐，积极发展中药饮片和配方颗粒。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实现增加值增长20%。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绿色环保、健康食品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布局人工智能、先进通信网络、卫星应用、生物技术等未来产业。实施现代服务业提升行动，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加快“数字云南”建设步伐*。同步推进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城市建设。巩固“一部手机”系列产品单项冠军地位，加快企业设备联网上云、系统云化迁移，实施重点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项目35个，培育10个行业领先的智能制造示范企业，树立一批产业互联网融合应用标杆，全力打造“三张牌”数字化高地。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产业加快发展，深化“刷脸就行”“扫码亮码”等集成创新，拓展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应用场景，布局一批高水平数字产业聚集区。建立多语种信息数据中心，打造全国区块链产业发展高地、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数字枢纽。开展“城市大脑”建设试点。实施4A以上景区和特色小镇智慧化改造。迭代升级政务云，打造全省数字政务一体化服务体系。

（三）*统筹做好“六稳”“六保”和投资消费工作*。立足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注重需求侧管理，依托强大国内市场，最大限度激发潜在动能，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

*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政策措施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促进经济合理平稳运行。实施技能云南行动，多渠道保障就业，城镇新增就业50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500万人以上。织牢织密保障网，努力做到基本民生应保尽保。开展“帮万企促增长”行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强化普惠金融服务，新登记市场主体70万户以上。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坚决守住6250万亩粮食播种面积底线，确保粮食安全。加快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制度改革和油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全力做好能源保供稳市工作。统筹推进补短板和锻长板，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加大省对下转移支付力度，政府机关带头过紧日子，保民生、保基层运转。

*积极促进消费*。实施更大力度促消费政策，扩大县乡消费和城市中低收入群体消费，稳定大宗消费。实施培育新消费行动计划，融合发展线上线下消费，拓展服务消费，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合理增加公共消费，提高教育、医疗、养老、育儿等公共服务支出效率。承接境外消费回流。布局建设口岸免税购物店、高端综合商业体和步行街。加快培育国际和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扩大有效投资*。把抓项目作为常态化工作，继续实施重大项目建设攻坚行动，大抓项目，抓好项目。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挥政府性投资的引导和撬动作用。确保工业投资增长20%以上，农业投资增长25%以上，数字经济投资增长150%以上，能源投资增长25%以上，综合交通投资增长6%以上，水利投资增长35%以上，教育投资增长15%，卫生投资增长20%左右，生态环保投资增长15%。

（四）*加快创新型云南建设*。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中的核心地位，抢抓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重大机遇，完善机制、创新体制，发挥特色、突出优势，努力为科技自立自强作出积极贡献。

*着力培育领先科技力量*。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在优势特色领域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高水平建设合金铝、稀贵金属材料、健康产品、烟草科技等云南实验室，大力引进和发展新型研发机构，优化提升重点实验室体系。推动国家重大科技设施、工程研究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在我省落地建设。启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

*强化市场主体创新能力*。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和省重大科技项目，市场化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实施领军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成立政府—企业基础研究联合基金，健全企业研发投入奖补机制，推动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启动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计划。

*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深入开展高层次人才培养引进计划和“智汇云南”计划，培育和引进一批战略科技人才、领军人才、高技能人才和创新团队。落实“军令状”制度和攻关任务“揭榜制”，推行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完善科研诚信和人才评价应用体系。健全技术经纪人制度，搭建综合性技术成果交易平台。

*积极打造协同创新高地*。主动融入国家区域创新整体布局，在国家级高新区、经开区和滇中新区建设一批科技创新中心，抓实玉溪国家创新型城市、临沧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普洱国家绿色经济试验示范区建设。

（五）*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立足更好服务国家战略、有效支撑未来发展、不断满足人民需要，以“双十”重大工程为引领，努力打造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网络化、一体化、智能化”现代综合交通建设*。营造大干交通氛围，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加快推进交通强省建设步伐。确保高速公路“能通全通”工程圆满收官，“互联互通”工程应开尽开、能开早开，加快建设沿边高速，努力实现120个县（市、区）通高速公路，力争达到1.1万公里。加快铁路“补网提速”，争取开通丽香铁路，建成玉磨、大瑞（大保段）铁路，力争开工大理枢纽扩能、大丽攀、蒙文等铁路，加快渝昆高铁建设，启动建设铁路专用线，做好普速铁路提质提速改造。加快民航“强基拓线”，改扩建昆明机场，迁建昭通机场，加快元阳、怒江机场前期工作，织密省内环飞航线。加快水运“提级延伸”，继续抓好澜沧江、金沙江高等级航道建设，开工百色水利枢纽通航设施，推进水富港、关累港、富宁港建设。加快建设昆明、大理、曲靖、红河等综合交通枢纽。

*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先建机制、后建项目原则，实施“兴水润滇”工程，力争年末库塘蓄水达到80亿立方米以上。提速滇中引水一期工程，全面开工二期工程。建成德厚、阿岗、车马碧水库，开工清水河水利枢纽等8个国家重大水利工程项目。新建100项重点水网工程，实施150座以上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实现白鹤滩水电站首批机组投产发电，确保乌东德水电站全部机组建成投产，力争旭龙水电站开工建设。建成明通、天星输变电工程，争取开工500千伏柳井、鹤城及昆明-曲靖网架加强工程，保障重大产业项目用电需求。推进全省油气管道“一张网”建设。

*加快现代流通体系建设*。构建“通道+枢纽+网络+平台”的现代物流体系，加强高铁货运和国际航空货运能力，推动国际货运班列发展，建设跨区域多式联运物流网。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实施冷链物流补短板工程，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加快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实施传统基础设施“数字+”“智能+”行动，加快数据中心、人工智能、产业互联网、物联网等建设，5G基站总量达到5万个，加速5G网络向县、镇延伸。提升“全光网省”建设水平，大幅提高互联网省总带宽能力和重点场所千兆宽带覆盖率，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超过92%。

（六）*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激发改革开放活力，推进更深层次改革，实行更高水平开放，推动改革和开放相互促进，打造“大循环、双循环”的重要支撑，提升对南亚东南亚的辐射力。

*塑造合作竞争新优势*。分行业做好产业链供应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提供更多高品质产品，加快成为部分领域先进制造节点。与沿海地区建立合作机制，跨区域共建产业园区，加快成为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打造跨境产业链供应链。依托区域性股权交易中心、要素交易中心、特色大宗商品国际现货交易中心等建设，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加快成为要素循环重要节点。发挥“东引西联”独特优势，制定参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具体措施，更好成为国内国际合作的桥梁纽带。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实施市场主体倍增计划，培育壮大“四上”企业。持续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紧扣“两个健康”，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深化地方金融改革，健全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深化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加快产权制度改革，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提高市场一体化水平。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完善政府治理体系。围绕“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目标，以“政府革命+科技创新”推动“放管服”改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加快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跨省通办”，优化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推动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与“一部手机办事通”融合发展，完善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现在线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推广“一业一证”“一企一证”“证照联办”。实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升级“互联网+监管+督查”平台。继续实施“红黑榜”“好差评”制度，畅通市场主体评价营商环境渠道。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访缅成果涉及云南事项，深度参与中缅经济走廊建设。加快布局中老铁路沿线产业园区，推进中国老挝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浙商产业园建设，全面参与中老经济走廊建设。深化对外人文交流合作。加大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赋权改革力度，围绕“八个跨境”推动制度集成创新。加强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通关便利一体化水平。实施优进优出计划、贸易产业融合计划、贸易畅通计划，加快培育贸易新动能，创新发展服务贸易。深化沿边金融开放，提升人民币在跨境贸易结算中的占比。大力实施招大引强战略，落实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5%。高水平办好商洽会、旅交会，组织参加进博会等国内外重要会展。

（七）*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推动形成“滇中崛起、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发展格局。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加快县级以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全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透明国土”工程，加强基础性地质调查。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加快形成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格局，配套制定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滇中崛起，推动滇中新区高质量发展，打造以昆明为中心的1小时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轨道上的滇中城市群”，推动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发挥滇中地区对全省的核心带动作用。加快沿边开放，推进各类沿边、跨境开放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兴边富民、口岸功能提升等工程，大力提高边境城镇、口岸城市综合实力。加快滇东北开发，筑牢长江上游安全屏障，打造我省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链接点。加快滇西一体化，建立州市联动机制，加强跨区域跨流域生态保护治理，加快建设大交通环线，推动滇西旅游全面转型升级和协同发展，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推动形成以昆明都市圈为核心，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体系。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创新完善人口服务管理制度，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1%以上。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规划和设计，积极解决交通拥堵、停车难、城市内涝、烂尾楼等问题，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000个以上。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提升县域综合承载能力。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实施人才安居工程。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

（八）*持续抓好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筑牢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

*高标准高水平办好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举全省之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向世界发出的“春城之邀”，突出绿色、安全、智慧理念，充分展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生动实践，集中展现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成效，全面展示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果，确保办成一届圆满成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会。

*全力打造“动物王国、植物王国、世界花园”生态品牌*。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持续开展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强珍稀濒危物种、极小种群物种抢救保护和人工繁育，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建设一批生物遗传资源和种质资源库。实施自然保护地提升行动，推动创建高黎贡山国家公园，加快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争取部省共建国家级绿色发展先行区。持续推进森林云南建设和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全面推行林长制。促进资源循环利用，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作贡献。

*深入开展污染防治行动*。加快转变思想方式、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工作方式，持续打好三大保卫战和“8个标志性战役”。做好长江十年禁渔和赤水河流域保护，狠抓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深入实施清水净湖巩固提升行动，加快从“水域之治”向“流域之治”“生态之治”转变，保持九大高原湖泊水质稳定向好，消除劣Ⅴ类、减少Ⅴ类，努力增加Ⅰ、Ⅱ、Ⅲ类，六大水系出境跨界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地表水水质持续改善。深入推进农业面源污染、塑料污染治理和城市垃圾分类。强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稳居全国前列。

*全面推进美丽城乡建设*。坚持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推动州市政府所在地建设花园城市。聚焦“干净、宜居、特色、智慧”，持续推进美丽县城建设。聚焦“特色、产业、生态、易达、宜居、智慧、成网”，建成一批特色小镇。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启动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建设美丽乡村。

（九）*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持续推进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坚持民之所望就是施政所向，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努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老百姓的日子越过越好。继续办好10件惠民实事。

下转第五版